

穿越COS

娶个皇后 不爭寵

梵缺 著

皇帝：

皇后哇，你是朕的皇后，
为啥什么都不争呢？

皇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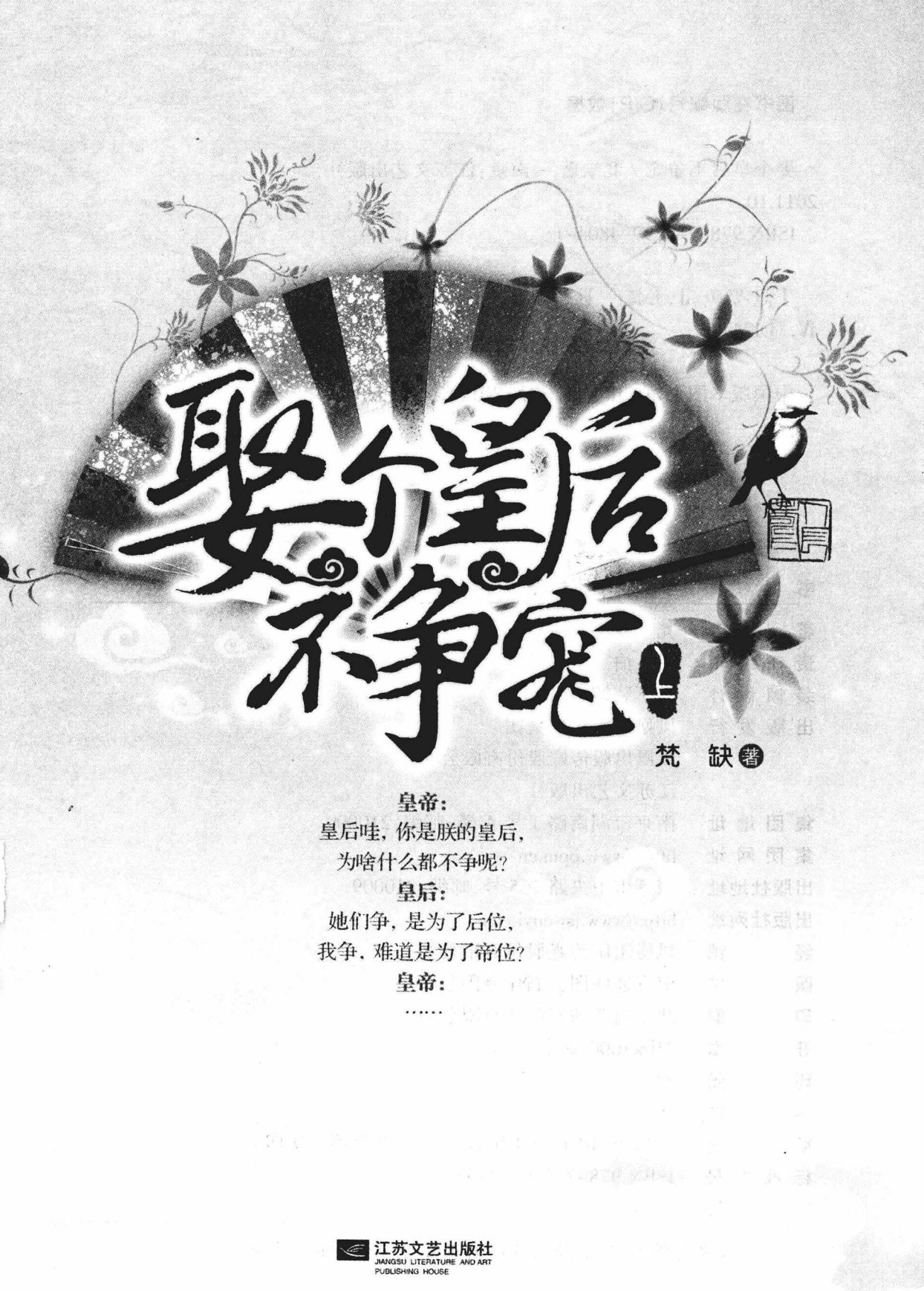
她们争，是为了后位，
我争，难道是为了帝位？

皇帝：

.....



江苏文艺出版社
JIANGSU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娶个皇后 不爭宠

梵 缺 著

皇帝：

皇后哇，你是朕的皇后，
为啥什么都不争呢？

皇后：

她们争，是为了后位，
我争，难道是为了帝位？

皇帝：

……



江苏文艺出版社
JIANGSU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娶个皇后不争宠 / 梵缺著. —南京:江苏文艺出版社,
2011.10

ISBN 978-7-5399-4804-1

I. ①娶… II. ①梵…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 195538 号

书 名 娶个皇后不争宠

著 者 梵 缺

责任编辑 胡 泊

装帧设计 天下装帧

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文艺出版社

集团地址 南京市湖南路 1 号 A 楼, 邮编: 210009

集团网址 <http://www.ppm.cn>

出版社地址 南京市中央路 165 号, 邮编: 210009

出版社网址 <http://www.jswenyi.com>

经 销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照 排 南京通联图文制作有限公司

印 刷 北京柯蓝博泰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710×1000 毫米 1/16

印 张 3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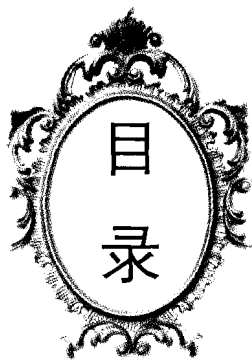
字 数 400 千

版 次 2011 年 10 月第 1 版, 2011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978-7-5399-4804-1

定 价 48.00 元(全二册)

(江苏文艺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目录

【一】自古帝王多邪恶	1
【二】谁家倾城少年郎	8
【三】洞房夜里谈废后	17
【四】深宫莫名遭刺杀	34
【五】天牢寻香探美人	54
【六】不论过程论输赢	74
【七】扑朔迷离之真相	95
【八】最是无情帝王家	113
【九】醉翁之意不在酒	129
【十】梅园宴里独销魂	150
【十一】偷溜出宫遇将军	167
【十二】性格怪异奇男子	185
【十三】河道上的那点事	205
【十四】芙蓉帐内春宵寒	221
【十五】桃花县里乌龙官	238
【十六】一眼相思已若狂	249

【一】 自古帝王多邪恶

夏日晌午，艳阳高照，晴空万里。

空气中蕴藏着一些干燥和闷热。

北宛国边塞，淮城附近是一望无垠的平原，偶尔方可见一两棵挺拔的大树。

有一条行人稀少的官道横穿绿海。

这时，两匹骏马，一前一后在道上疾驰。

蓦然，后面带佩剑的灰衣男子语气惊讶道：“皇上，好像要下雨了？！”

慕容景乌墨凤目稍敛，幽深中藏着疑惑，微微仰首望天。那握住缰绳的青葱玉指稍动，马儿渐渐放缓速度，平静无波的嗓音响起：“先找一个地方避雨。”

骤雨说来便来，自空中滴落，越来越密集。周围一片绿草茫茫，前不见村后不着店，唯独百余米前正好有一棵大树，枝叶浓密，暂时也能挡一下雨水。两个人策马奔到大树前，跃下了马。

陈守拴好两匹马。

再回来时，他见慕容景静坐在树干旁，慵懒地伸着一双修长的腿。在烈日下赶路，再遇上骤雨，照理说，不管是汗水还是雨水，身上的衣衫必定给浸湿，偏偏在他身上很难寻找到一丝狼狈的迹象。

“陈守，你有见过晴天下雨的吗？”他今天是第一次看见。

“没有。微臣今天是第一次看到。”陈守也相当疑惑，“分明艳阳高照，也不见乌云，怎么会突然下起雨了？！”

慕容景淡淡说着：“算不算天生异象？”

陈守一怔，没想那么长远，坦然说：“回皇上，这个……微臣不懂。也许，这只是很普通的一场雨。”

世上就是有这么巧的事，两个大男人恰恰都没见过太阳雨。

倏地，慕容景眸子微冷，盯着左边一丈外的草丛。几乎同时，陈守也瞬间提





高警惕，手握剑柄，尽忠尽职护在慕容景之前。

半晌，不见动静。

慕容景道：“你去看看，那女人死了没有。”

陈守暗感惭愧，居然一直没有留意到树丛中有人，幸好皇上不怪罪。他近前查看，原来草丛中躺着一个娇小的女孩，青丝露在外面，脸颊上盖着一顶破草帽，瞧不清面容。由于女孩个子纤瘦，杂草又长得太高，几乎把她给掩盖了，若不近前的确很难发觉。

雨水打湿了女孩的衣裙，她毫无反应，若不是见她胸前起伏，陈守会觉得这就是一个死人。于是，好心提醒：“这位姑娘，天正下着雨，何不到树前一避？”

草中的人儿没反应。

陈守重复了一遍，仍然得不到响应，快快也就没继续喊。正当他想退却时，却瞟到慕容景伫立在树旁，脚尖还踩着一块鸡蛋大小的石头，忽然一挑，石头直往女孩飞去——不偏不倚，砸中那一顶破草帽。

陈守暗抹汗，替草中的人儿担忧了一把。

果然，女孩倏地弹坐起，惊乍道：“啊！下冰雹了……”沾上了泥巴的小脸朝上仰，熊猫眼也微微强睁开一道小缝，望了天一会，懒洋洋地喃喃：“还以为是啥，只是太阳……下个雨而已……”话还没喃完，瘦小的身子已经又躺了下来，柔荑掀起草帽往脸颊一盖，继续睡。

这时，陈守已退回慕容景身边。他近距离查看，已经确认了一件事，草中的人儿不像武林中人，想起皇上砸人他就抹汗，恭敬道：“皇……皇上，她……好像只是一个普通的小姑娘，身上没有练武人的特征。”

慕容景幽眸闪了闪，清冷地下命令：“把她叫醒，朕要问话。”

“是！”陈守恭敬而应。

别以为叫醒女人只是一件小事，陈守今天才算彻底体会到，这比上阵杀敌艰难百倍。他喊得喉咙快干了，草中的人儿好像一心只求睡眠，铁了心无视他。他困窘回首瞧了瞧慕容景，无计可施了！

慕容景冷眉轻挑，淡漠地半倚在树旁，目光扫过脚边的小石堆，说道：“用这个。”

陈守怔了怔，石头？要把她砸醒吗？他犹豫了，这一招是不是太粗暴？再说，对方还是一个娇弱的女孩子。可皇上出的主意他一个做臣子的敢不照做吗？不敢。那做就做吧，皇命难违……

于是下一刻，眼前出现了古怪的一幕：有一个高大挺拔的大男人蹲在草地上，捡起一块块的小石头轻轻丢在一个小姑娘身上，嘴里还别扭地小声嚷嚷着：“姑娘，醒醒啦……醒醒……”他涨红着脸，尴尬得不能再尴尬，若非皇上下令，





打死他也不会做这种“丢人”的事。

慕容景漂亮的嘴角抽搐，他从来不知道严肃死板的禁军统领，居然会耍宝？！砸和丢完全是两码事，还有，挑那种像豆子一样大的小石子，就算砸也不痛不痒，更别说轻轻地丢了。难怪草丛中的女人一点反应也没有。

“退下。”慕容景决定自己来。有些话，他今天一定要问清楚。于是他拿过陈守的佩剑，刚想亲自迈近几步，却迅速地被一脸肃然的陈守拦了下来，挡在他与女子之间。

陈守冲着慕容景摇了摇头，拱手请求道：“请您让卑职再试试。”那女孩虽然暂时瞧不出任何可疑，但是，在这种荒凉的地方一个单身的女孩躺在这里睡觉，本就是一件该警惕的事。有任何可能会发生的危险，都不能由皇上来承担。

慕容景轻喝：“退下。”

“皇——”陈守见慕容景眸子一冷，即马上闭嘴，低头恭谨退于一旁。他明白的，一旦皇上决定做的决定没有人可以更改。

慕容景握着剑，浅踏青草，步履轻雅地迈近草中的人儿。雨水打在慕容景俊俏的脸上，他全然不在乎。他居高临下睨视，长剑不出鞘，在空中划出一个漂亮的弧度，再迅速一落，剑鞘尖儿直戳草中人儿的纤腕，霸道地说：“醒来，回答一个问题。”

霎时，草中人儿痛得哇哇叫，猛坐了起来，愤怒拨开了慕容景的剑，张牙舞爪骂道：“滚啊！打扰老娘睡觉，你奶奶的……”骂完又想睡。不料，慕容景没给她再睡的机会，剑鞘再一次落下，由手腕转至掌心，加度比刚才又重了几分。

“痛哟！……”草中人儿差点飙泪，怀疑剑鞘将要穿过手掌心了！

“清醒了吗？”那头顶催命的嗓音，比深冬吹的风还冷。

草中人儿莫名打了一个寒战，心底暗忖：怎么回事？难道刚穿越就碰到恶棍了？相比于睡觉，小命更重要一点。于是，她马上换了一副口吻叫道：“清醒了清醒了，公子有什么话就问吧。不过，能不能先松开……痛！痛痛！”混蛋！说越好看的男人越邪恶，这句话真的一点不假！老娘不就是睡一个觉吗？犯着谁了？！二十一世纪，这种人应该直接被拖出去枪决……

陈守偷偷抹了一把冷汗，那一柄剑皇上原来不是用来自卫的，而是用来当刑具。

慕容景松开了。

草中人儿识趣地赶紧抽出手掌，乌黑的凤眸抬起，警惕地瞟了慕容景一眼。下一秒，开始不断地往掌心吹着热气，好像这样做，疼痛能减轻一点点。一边吹时心底早已经把慕容景的祖宗十八代给抄出来全问候了一遍。

慕容景清冷问道：“为什么不躲雨？”





“雨很快就会停的。相比于一天一夜没有睡觉的人来讲，睡觉和躲一场很快就会停的雨，当然是睡觉重要啦……”她是困死了，好不容易才入睡却让人打扰。可他不会吵醒她就为了问这一个白痴问题吧？

“雨尚未停时，衣裙不怕淋湿吗？”

“太阳是干吗的？不就是拿来晒衣服的……”懒人最佳的借口。

这时，陈守轻微失笑，心中暗苦没能忍住，果然碰上慕容景警告的目光，马上低头噤若寒蝉。

慕容景斜睨着她，那眼神儿像要将她碎尸万段，酷问：“‘太阳下个雨’是什么意思？”

“诶？太阳下个雨……不就是太阳在下雨吗？”她撇了撇嘴有点嚣张，“这么简单的问题你都不懂？是不是傻瓜？”

慕容景剑鞘一抬，草中儿警钟马上大响，缩着脑袋往外挪，服软了，求饶了，哀求道：“公子啊，大王啊，您大人有大量就放了我吧。我来到这里已经够倒霉的了……”她的确觉得自己很倒霉，在公司让人扯了后腿，气愤地睡一觉醒来却发现灵魂穿越了。穿越了就穿越了，她给自己做一做思想工作也可勉强接受，但是，怎么穿越到这么一个鸟不拉屎，没人烟的破地方！她走得两腿发软，饿得前胸贴后背来到这里。

她本来希望有人路过就得救了，但等来等去，由天黑等到天亮也没碰到一个路人甲。中午实在撑不住就睡了过去，却不料又被这恶劣的男人整治。

再说瞧自己身体的主人，细皮嫩肉的，非大富即大贵，可失踪了怎么会没人来找呢？

“哇！你不是人吗？呵呵……怎么忘记你也是人了！”她惊喜地一拍大腿，恍然大悟。由于惊喜过头，完全不觉得这一句话有什么不妥，会不会令自己重新陷入危险……

果然，气氛诡异。

说者无心，听者有意。陈守暗暗替那女孩担心，谁敢当面骂皇上？还嘲笑？皇上若真生起气来，谁也没有办法停得住……

慕容景噙着一抹冷笑，锋利的宝剑缓缓地暗哑出鞘！

陈守大惊，皇上起了杀意？

“啊，我就知道嘛，雨要停了！”柔软无力的嗓音响起。

刚出小半截的利剑一顿，咻！重新入鞘。

雨，变小，渐渐变稀了，再一会就全停了。

“说说你怎么知道雨会停，给朕个满意的答案，可饶你不死。”他可没耐心和她消磨。





闻言，草中的人儿莫名安静下来，萎靡不振地重新躺回草地上，连那地方是湿的也没注意，懒惰地侧身背对着慕容景，小声解释说：“晴天下雨，叫太阳雨，是一种寻常的自然现象，也叫夏季阵雨，顾名思义，就是下一阵子就会停的雨。”

慕容景狭长的凤眸一闪，将剑扔给了一旁的陈守，用青葱玉指轻弹了弹袖中刚落下的雨滴，冷道：“不是很满意。没乌云哪来雨？”在他的印象中有乌云方会下雨。

换作寻常，草中的人儿肯定会骂他头发长，见识短……可这时候，她却佯装平静无事，暗骂自己有眼不识泰山，差点给泰山压顶——幻灭了！

于是，她强让自己镇静，漫不经心地解释道：“像今天这样，一般就三种情况。第一种，是强风把远处云里的雨水吹过来，我们看不见云只见到雨。第二种，阵雨来自高空的云层，在雨水落到地面以前，云已经消散了，我们就看不到云了。”

“继续说！”

“呃，情况还有一种，就是阵雨的范围小，天上只有一块不是很大的云，没能把太阳遮住，而太阳又恰好在我们头顶，所以还能见到太阳。……嗯，我知道的就是这么多了。”

“回答得不是挺好吗？”慕容景步履轻雅地转身，踏着草中的石子，避开了草上的水珠，来到干净些的地方。因为这不识趣的女人，害他弄脏长靴。他对陈守吩咐道：“雨停了，上路。”说这话时，他倏地想到一人，再回首望向草中的人儿，“把她也带回去。”霸道中已经做出了决定。

草中的人儿暗叫糟糕！

天下什么地方她都想去，唯独不想去皇宫。她知道，一旦进去了，再想出来就比登天还难。而且，由今天之事也可以看出，这皇帝招惹不得，像她这种没啥尊卑观念的人进去，每分钟皆有可能惹出麻烦。

她也难过，好不容易碰到一个路人甲，怎么会是皇上呢？

“我……不去。”她支吾着拒绝。

竟然敢拒绝？！

世界好像一瞬间特别安静……

半晌，她只觉苗头不对，背后凉飕飕的。再想起那一把剑，赶紧苦着脸柔声解释道：“皇上请息怒，我……我得了传染病……咳咳咳……”说着，狠狠地咳几下表示病得很严重。

此话一出，慕容景连忙后退几步。

陈守快速地介入两人之间，仿佛传染病也可以由他先挡挡，保护举止近乎滑稽。还好她是背对着他们，不然——肯定笑翻。





她将懒洋洋的语调再加工一下，浑似无力地说道：“大家害怕我，抛弃我……让我一个人在这里游荡，等死……”撒谎吧，说了一句再补一句来圆。古装剧看多了，她明白自己已经犯了欺君之罪，杀头也名正言顺。就是不知道皇帝会不会记住自己的长相？于是，摸了一把泥，往俏脸上一抹，让本来就脏兮兮的容貌更难以辨认。

今天要逃掉，往后的日子就轻松了。毕竟一个皇帝，一介草民，全然不在同一条生活水平线上，再碰面的机会相当渺茫。

慕容景沉默，陈守倒是同情起她来，说：“小姑娘，你是哪里人？要不……我们请人接你回城？”将一个重病的姑娘只身扔在这里，他于心难安。

“我是……”什么人？她连自己穿越到什么王朝，什么地方都没弄明白，怎么回答？

慕容景起疑：“怎么不说？”

她病怏怏道：“我家就在这附近的城里。”随便扯吧，像身体的主人这般柔弱的，一个人应该也走不了多远。

“哪一座城？你叫什么？”慕容景平淡语气中透出迫人的气势。

她迟疑了，暗冒冷汗，自己连附近的城在哪个方向都没搞清楚，更别说名字，乱扯很可能马上被戳穿。再说，这皇帝貌似怀疑了？为了拖延时间，她缓缓站了起来，慢悠悠地伸了伸懒腰。

“我叫……我叫……”她支吾着决定跳过住址，反正名字乱扯也没关系。

突然，在这关键时刻——

“小姐？在那里！找到了。”

“真是小姐？太好了！……”

“小姐！……我们终于找到您了！”

“……”

远处，有一群人骑着马儿，匆匆地往这边奔过来。

几个护院围着她一阵欢喜，很快将慕容景和陈守挤到一旁。

待两个人回过神时，她已经在—帮人的拥护下顺水推舟地离开了。

慕容景俊美的脸颊乌云笼罩，隐藏袖内的五指紧握，极力不让自己爆发。他缓缓地走向自己的骏马，再用修长的五指轻轻抚着马背上的毛。无形中透出一股令人毛骨悚然的温柔……

陈守偷偷瞥了一眼，紧张得大气也不敢喘。他知道皇上在生气中，而且是前所未有的生气。

因为——貌似给刚才的小丫头耍了一把。

她为了拒绝进宫竟说自己有传染病？但是，由于刚才那些护院和她走得那





么近,传染病的谎言不攻自破。换句话说,她那些什么让人害怕,让人抛弃了的说法根本是一派胡言。

如今,敢在皇上面前乱扯的人几乎已经绝迹了……

约过了一盏茶的时间。

“回京!”慕容景噙起一丝冷笑,衣袖轻拂,轻松跨上了骏马。拿起缰绳那一刻,他已经再度换上了无法言说的俊逸风流,轻易掩饰掉了身上的冷戾和愤怒。

一主一仆继续赶路,两匹骏马,很快绝尘而去。

平原上孤零零的大树依然挺立,迎风摇曳。仿佛一切如微风拂过,了无痕迹。然而,在各自的心中却都留下了一颗叫回忆的种子,若命运再稍微浇上一点甘露……



【二】 谁家倾城少年郎

两个月后。

全国上下议论纷纷的。

皇上刚废后不足三天,居然又决定立后。而且竟选中了边境一个小城的城主的女儿,这点令人费解。城主的女儿虽然长得花容月貌,却非人间绝色,相比京城一些有名有姓的倾世美人,简直舍近求远。

这时,淮城老城主府邸,小姐的香闺之中摆放着一箱箱的彩礼,绫罗绸缎,翡翠珠玉等应有尽有,最惹眼的是摆放在桌案上点缀凤凰的后冠和云龙纹样镶缘大红嫁衣。

沈家小姐的贴身丫鬟小蓉容光焕发,笑脸盈盈的。自家小姐被选为皇后,她这一个小丫鬟的身价也上升百倍,连走路都底气十足,趾高气昂的。

“哇!我一辈子都没瞧过这么漂亮的衣服。”小蓉拿着新嫁衣,在自个儿身上比试,羡慕和喜爱全写在脸上了。这辈子虽然没有机会穿,但光想象一下也很满足。再想及很多人连看一眼都没这个福气,心中优越感倍增。

棱花窗台旁,轻纱摇曳。

月牙躺椅上侧睡着一个娇慵无比的美人,分明是花样年华,无忧无虑的年纪,奈何微闭的凤眸深处,却隐藏着一抹恣意和沧桑,还有一丝懒散和张狂。

小蓉喜问:“小姐,老爷让您试穿一下哦,要穿了吗?”

“你的身材和我差不多,就先试试吧。”

“不要!”

“你穿我才能看得清楚。”这话真经典。

“您是在找借口!”小蓉缩了缩脖子,抿嘴继续说:“皇后的嫁衣,我一个下人能随便穿吗?传出去要掉脑袋的。”自从小姐失踪回来,就跟变了一个人似的,曾经的温婉闲雅消失殆尽,爱好的琴棋书画全然不碰。整天一副懒洋洋的样子,除





了吃饭睡觉,对什么事情都缺乏兴趣。”

美人娇躯一侧,以瘦削的背影对着小蓉,嘟哝道:“哦,那算了……”

半晌,小蓉疑惑地瞅着沈素儿的纤背,问道:“您是不是又吃乱七八糟的东西了?”

“是吃零食,可不是乱七八糟的东西啊……”

小蓉跑过去一瞧,美人纤纤素手正将一小块山楂片放入口中。她赶紧将纸袋抢过来,大叫:“没了?!老爷知道要受罚的。”小姐失踪回来,口味也变了,突然喜欢上民间小零食,经常让仆人买回来。城主老爷知道后大发雷霆,说吃这些东西有失身份,禁止下人再出去帮她买。可是,她常自己偷溜出去买一堆回来,用箱子藏在闺中,无人时拿出来吃。

美人淡然地抓住小蓉的裙摆,用力地抓了几抓,摆明在用人家的衣服当抹布。然后,脸不红气不喘地慢吞吞宣布:“吃完了,存货也没有了。”

“您下次别再吃了,这是低贱的人才吃……吃的……”小蓉越说越小声,因为想到话有些不妥。

果然——

美人小嘴一扁,欲哭无泪般:“你竟然骂我……”

小蓉一慌,连忙摆手解释,“不不不,对不起,我说错了!我并不是骂您!……我只是……只是……”无奈越着急越是解释不清楚。

美人见她真慌了,也不逗她了,舒舒服服地躺好,浅笑道:“只是一时口快对吧?可这东西酸酸的,涩涩的,一开始不好吃,但吃起来就上瘾了。”

小蓉偷瞥了她一眼,担心着试问:“您不生气了?……”

“你哪一天见过我生气?”

小蓉怯怯的,垂首而立,嗫道:“是有些日子没见过了……”说她不会生气,不如说没脾气了。

“嗯,知道就好。生气……很累啊!”

“小姐,您——”小蓉一副无语状,拍着额头装晕厥,终于明白什么叫欲哭无泪……呜呜!

美人不再搭理小蓉,而是舒服地伸了伸懒腰。

月牙躺椅靠近楼台,稍侧着脑袋便能望见外面的天空。

外面秋高气爽,白云朵朵,尽显纤尘不染之意。穿越两个多月了,过足了梦中的生活——不用干活,不用死很多脑细胞,也能吃好,穿好,睡好。

这时,她美眸轻瞥了一眼桌案上的锦绣嫁衣。摇头轻叹,若没有婚礼就更加完美了。视线一移,看到了墙上的一幅美男图。画中人站在桃花树下,轻裘枕白衣,浅眸似水,温柔如月。可以想象,其中有多少的艺术加工,反正是人都不应该





长得这么好看的。

有一个重要也令人费解的地方，美男图出自原主人之手，也据说图中人是当今皇帝。按理说，原主人应该很爱慕皇帝，可是，为什么她要逃避进京选择离家出走呢？

真令人费解……

如今，似乎永远也不会有人知道真相了。因为原主人已经不在，在她躯体内的是一个来自二十一世纪的女子。她除了接受原主人的身体外，不介意连她的名字也一样接收——沈素儿。

突然，沈素儿娇懒道：“我想吃绿豆糖水。”

“好，我这就去厨房吩咐。您等一会。”

沈素儿轻嗯一句，瞅着小蓉踏出门坎。

等时间过得差不多了，她淡定地带着荷包，轻松避开府上的家丁婢女，从后门溜之大吉。

下一刻钟，沈素儿慢悠悠地穿过一段行人稀少的石头街道。据小蓉描述，城主府附近全是有钱人，基本不会有多少普通人通行。

再转一条小巷，她混入了大街上的人流中。

街上除了茶楼酒肆，各种店铺，隔一小段地方还会有人摆着小摊。最吸引她的不是那些在店中高高摆放的翡翠珍宝，而是小摊上普通老百姓手工制作的小东西。

渐渐地，她发觉了一个问题，貌似自己走在大街上的回头率很高。估计十个男人有九个都直勾勾、色眯眯地盯着自己瞧，那唯一不看的，是还在襁褓中的男婴。她摇头无比自恋兼深感羞愧中。

那么——

她一下子闪入了一间裁缝店。

再出来时已经摇身变成了一个风度翩翩——奈何神情颓废的伪公子。她那乌黑的瞳眸老是病怏怏的，似是千年没有睡醒。

她一边走路一边打量着自己身上的男人长衫，感叹又出来了：“如果穿在一个男人身上多好，这样就不用嫁人……”

稍不留神，突然一声闷响……狗血的剧情，冷不防撞到一个人身上。这完全不是她的错，因为这个人不长眼撞上她的！可遭殃的确是她！由于毫无准备，她被撞得身子往后仰，屁股华丽丽地与地面来了个深度的亲密接触。而撞她的人依然眺望远处，急匆匆从她身边而过。

她翻着白眼无语问天：换上男装，我就这么没有存在感吗？

那人走远了，唯有自认倒霉。





于是，自动自发地爬起来。

不由回想二十一世纪，有些人一给撞上了就装死瘫在地上哀号，死皮厚脸也要敲诈一笔赔偿费。她不习惯泼妇骂街，那样口会干的，懒得找水去……刚站起来迈了一步，第二步就停了下来。她神情怪怪的，慢慢瞅向自己的脚下——好像踩烂了什么东西？！缓缓地移开玉脚一瞅，竟然是一个瞧起来很精致的金镶玉步摇。

“对哦，我只是路过，什么也没有看见……更没踩到什么东西……呵呵！”沈素儿干笑，笑得很生硬。迅速地，她挺直腰板继续往前迈步——杯具！更大的杯具！没踏出两步，确切地说，一步半而已，还有一只脚停在半空中就被人扯住了后衣领。

“喂！你……你……你……你竟然踩坏了我的步摇？！”一个带着几分愤怒的小帅哥嗓音在沈素儿身后响起。若不是因为愤怒，这声音还是蛮好听的。

沈素儿没回头，暗翻着白眼：麻烦啊麻烦，怎么麻烦就不放过我呢？

她虚假地牵动着嘴角，露出了一个大大的假笑。自认为非常友善地回头，温和地问：“这位公子在说什么？我有点听不明白哦。”眼前的人相貌堂堂，年纪很轻，大约十七八岁。只是稍带稚气的脸上现在还带着怒气。怎么觉得这人有点眼熟？

她脑袋勉强运转，迟钝了数秒。终于想起，正是他撞了自己。

这时，美男子捡起了踩坏的步摇，眼里闪过一丝心疼。他情绪失控，霸道地嚷道：“你怎么可以踩坏了它？！你……你……赔偿，还要赔礼道歉！”他咬着牙想骂人，却好像想不到粗俗的语言。

沈素儿继续翻白眼，来到古代第一次有骂人的冲动。踩坏纯属意外，再说也是他先撞倒她的，关她屁事？

可是，理智告诉她不能发火。

审时度势——自己还让人家像小鸡一样的揪着衣领呢。

别瞧眼前的小美男长得水嫩水嫩的，身材可比她高出许多，气势汹汹的，也不是她惹得起的！

沈素儿不惊不慌说道：“这位公子爷，那个……那个……有话好好说，能不能先放开我的衣服？”

小美男蹙眉，有些不甘愿，但还是松开了手。

而沈素儿也转过身来面对着他，佯装惊讶地说道：“咦？！你不正是刚才撞倒我的人吗？哎哟，我的屁股好痛……我先走了。”她其实是想提醒：帅哥，这事你也有错。

“你——”美男双臂一伸，迅速挡在她面前，他俊美的脸上开始阴沉，隐隐透





出几分贵气。虽不说话,却也看得出他不会善罢甘休的。

沈素儿窘了,自知没那么容易逃得掉,不由瞟了瞟他手中紧握的坏步摇,问道:“这东西值多少钱?开个价吧,我买下了。”有些时候钱乃万能的东西。

买下?!小美男像听到什么奇怪的话。目光不由在沈素儿身上扫了一遍,从上而下,再由下而上。要看一个人的身份地位,稍有点阅历的人从行头和举止就能猜出一个大概。不过,沈素儿衣服的料子一般,估计很受小美男的鄙视。犹如故意找茬,小美男不耐烦地随口开了一个天价:“十万两。”

十万两,全国没几个人能说拿就拿得出来。试想,普通百姓一年内风调雨顺也就赚十几两银子,十万两得赚多少年?

小美男意不在赔偿,仅想教训一下沈素儿。

不料——

“好。”沈素儿答应得格外爽快,一个字简洁明了。

没二话?想也不想的?!

美男子瞪大眼睛,那澄清的眸子里貌似写着:这人是疯子?有没有听清楚我刚才在说什么?

“我说十万两!你有没有听清楚?”口吻很质疑。

“嗯,十万两。”

“我说黄金!”美男子莫名生气了。白银变黄金,那转换的差价已经是一个天文数字。就算他堂堂北宛国的三王爷也拿不出来。

岂料,沈素儿眼睛眨也不眨一下,应道:“哦,黄金。”口吻更像白银和黄金没啥区别。

闻言,美男子没有喜悦。反而紧握着拳头,差点气结。

而沈素儿越来越觉得他的怒气来得莫名其妙。

事实上,小美男的生气很没必要。由于沈素儿对古代金钱打从心里没啥概念,个人觉得城主貌似挺有钱的,拿区区十万两黄金出来应该没问题吧?她压根不晓得城主老爷的小金库也拿不出其中的三分之一。

半晌,沈素儿雷打不动,不痛不痒。

小美男丰润的朱唇抿了抿,疑惑地再一次打量着沈素儿。

那目光瞧得沈素儿怪不好意思的。没办法啦,毕竟让一个长得好看的男子瞅着——虽然这男的像没有断奶,像一棵长着小刺的嫩草,可也会令人浮想翩翩……呃,人家是不是瞧上咱了?瀑布汗,咱不好奶油男这一味,何况自己目前还是女扮男装。

虽然麻烦上身,但是她还没忘记自己目前是女扮男装。

“给钱,马上付,给不出就断了你的脚。”小美男冷着俊美的脸,表情却显得





微微生涩,应该不是一个经常生气的人。由此可见,坏掉的金步摇异常重要。

这一回,沈素儿配合地从身上摸出了一个绣着牡丹的荷包,沉甸甸的,当众倒了出来。荷包里除了几块银子,基本是金叶子,还有一颗鱼眼大小的夜明珠。她全部递给小美男,“身上就这么多,当是预付,回家再给……”没胆子继续讲下去,小心翼翼地抬起头,居然看到他美眸中冒着怒火。

什么地方不对劲了,给钱还生气?!喂喂喂!小帅哥,你脑袋瓜子是不是有问题?!想不明白,他不会想让我以身相许吧?很多儿童不宜的画面飞过,某女开始天马行空无限想象。真的,她不介意老牛吃嫩草。只是目前这一身男装,以身相许真没问题吗?若两个人玩得热火朝天时,滚到床上才发现非男男,会不会被小帅哥一掌劈死?

这是个问题……不过,有一点奇怪。

小美男的生气,没让沈素儿觉得一点危险。好比二十一世纪暴躁的老板在责备员工,再怎么盛怒,也不会有人身安全问题一样。

沈素儿越是不在乎,小美男的脸色越是难看。接下来的话,几乎是从牙缝间挤出来的,说道:“你先给我低头道歉!听好了,若不道歉,不要你的钱,要你的命!”看你害怕不?

“哦,对不起,请原谅。”沈素儿马上鞠躬,道歉还算爽快。可腰弯下了,倒没那么快就直立起来。

因为站着累,弯弯腰蛮舒服。

“诚意不足,你要当街跪下来再给我道歉!”美男子估计肺都快气炸了,一个要求比一个要求过分。让人分不清楚他是为了坏掉的步摇生气,还是被沈素儿不在乎的神情给激怒。

跪下?!沈素儿迟疑了一下。

看了一眼他喷火的眸子,像是随时想把她烧掉。

无语问天,是不是越帅气的男人脾气就越大呢?

她一个字也没有替自己辩解,双膝一曲即跪了下来,干脆利落,毫不拖泥带水。接着,不惊不慌说道:“对不起,无意踩坏了您的东西。”自问:这一下,应该解决了吧?浪费了不少逛街的时间,真愁人。

美男子尴尬一怔,神色呆了呆,目光古怪地盯着跪在地上的人,再扫了一眼周围观看的人。

围观的人见他衣着光鲜,料是出身名门。怕惹祸上身,基本全避开了他的视线。但是,他们同情眼前跪着的家伙却又是千真万确的事实。就像他是一个恶少,在欺负善良弱小的百姓。

蓦然,他长衫一拂,愤然蹲了下来——低吼:“喂!你不气愤?不生气吗?这

